

## 关于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21）0100471 号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商集团公司”）2020年度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并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汉商集团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汉商集团公司 2020 年度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

本审核报告仅供汉商集团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黄晓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周晗

中国 武汉

2020年3月30日

#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2020年度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本专项说明仅供本公司2020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 一、公司简介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1990年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武体改[1990]7号文批准，由武汉市汉阳百货商场和交通银行武汉分行共同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0年4月20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总股本为2761万元。1992年公司增资扩股，募集法人股1441万股，总股本变更为4202万元。1993年武汉市汉阳区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土地使用权折股819万股，总股本变更为5021万元。

1996年10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297号文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1996]097号文批准，公司于1996年1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总股本为5021万股，注册资本5021万元。

1997年4月3日经武汉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武证办（1997）35号文批准，公司以1996年末总股本5021万元为基数，以期末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6股的比例派红股，派股后总股本为8033.60万股，注册资本8033.60万元。

1998年4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34号文及武汉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武证办（1998）28号文批准，公司以1997年末总股本8033.6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实施配股，实际配售股份614.4万股（均为流通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为8648万股，注册资本8648万元。

2000年12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248号文批准，公司以2000年末总股本8648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配售，实际配售股份798.72万股（均为流通股），实施配股后公司总股本为9446.72万股，注册资本9446.72万元。

2002年公司以2001年末总股本9446.72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送0.5股的比例送红股，

送股后总股本为 9919.056 万股。

2003 年 4 月 25 日经本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汉商董字[2003]3 号文）以总股本 9919.05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1 股。此次转增后，总股本为 10910.9616 万股。

2006 年 4 月，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对价股份 3.6 股，由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武汉市汉阳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五十一家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该方案于 2006 年 5 月 23 日实施完毕。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股权结构为：国家股 2926.6154 万股、法人股 2547.6189 万股、社会公众股 5436.7273 万股。

2006 年 8 月 15 日，根据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06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总股本 10910.9616 万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6 股的比例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股份总额为 17457.5386 万股，其中：国家股 4682.5846 万股、法人股 4076.1903 万股、社会公众股 8698.7637 万股。

2018 年 5 月 15 日，本公司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同意公司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457.5386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送 3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本次送股合计 5,237.261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送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2,694.8002 万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6,948,002.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26,948,002.00 元。统一信用代码：914201001779184151。

####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大道 134 号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大道 134 号

####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所处的行业为商贸零售业、药品和医疗器械生产和销售，同时涉足展览及展销、物业管理、酒店住宿等产业。零售业包含了百货商场、购物中心和专业店等业态，经营模式主要为联营、租赁及品牌代理的相互结合，现拥有零售行业 4 家门店。

本公司经营范围：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劳保用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装置）、建筑装饰材料、工艺美术品、日用杂品、家俱、照相器

材、照相感光材料、婚纱、礼服零售批发；办公用品、电子产品、展览道具销售；金银首饰、玉器零售；家电维修服务；儿童游乐及电秤服务；摄影；企业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服装加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游泳健身、保龄球、攀登、射击；展览、展示；数码冲印；物业管理；公司自有产权闲置房屋的出租与销售；停车场业务；汽车及零配件销售。散装食品、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普通货运（有效期与许可证件核定的期限一致）；其他食品、副食品、图书报刊零售批发；副食品加工；住宿、饮食服务；数码影像制作；婚纱、礼服、饰品租赁及婚庆礼仪服务（仅供持证分支机构经营）；卷烟、雪茄烟零售；酒类零售；研发、生产销售医疗器械和医用耗材；研发、生产销售卫生用品类；药品的经营（凭许可证经营）；医院管理服务；机构养老服务（仅限分支机构）。（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以及汉商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商大健康”）2020年7月28日与成都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康药业公司”）原股东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蓝迪共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方”）签订的《关于成都迪康药业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关于成都迪康药业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迪康药业公司2020年、2021年、2022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加上通过财政补贴、税收返还等政府补贴获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达到7,000万元、9,000万元及11,000万元。另外，迪康药业公司于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每年投入的研发费用不低于当年度营业收入的3%，如果低于3%，则相应扣减当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各方同意，若迪康药业公司业绩承诺期内未能实现累积承诺净利润，则业绩承诺方向本公司以及汉商大健康予以现金补偿。

## 三、业绩实现情况

### 1、2020年度迪康药业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业绩承诺金额	7,000.00
实现金额	7,455.65

项目	2020 年度
差额	455.65
实现率 (%)	106.51

对上表中“实现金额”计算口径的说明：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76.66
减：本年非经常性损益	2,760.72
加：财政补贴、税收返还等政府补贴	2,739.71
业绩承诺实现金额	7,455.65

2、2020 年度迪康药业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本年度研发费用	4,435.41
本年度营业收入	94,374.1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	4.70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